常州经开区中小学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考核细则

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考核项目 | 考核内容及分值 | 考核细则 | 支撑性材料 | 考核得分 | 责任科室 |
| 1.党建  引领  （6分） | 1.学校党建工作有计划、有总结，组织生活规范。（2分） | 1.党建工作有详细的计划（0.5分），有完整的总结（0.5分），组织生活规范开展（1分）。组织生活不按要求开展或记录不规范的，每缺一项或一次扣0.2分，扣完为止。 | 1.党建台账资料。 |  | 组人科 |
| 2.党建工作有特色、有亮点，形成党建品牌。（2分） | 2.党建工作有特色的，有亮点（0.5分），形成自己的特色品牌（0.5分），获评区党建品牌成果奖（0.5分），获评常州市党建品牌成果奖（1分）。区市级不重复得分。 | 2.党建品牌获奖  通报。 |  |
| 3.在相关媒体上有党建工作的宣传。（2分） | 3.党建工作有影响，有宣传。党建工作宣传报道被区级媒体录用每篇0.5分，市级录用每篇1分。组工信息在强国论坛发表每篇1分，在共产党员网上发表每篇2分。最高得2分。 | 3.相关宣传证明  材料。 |  |
| 2.规范  办学  （10分） | 1.积极开展和参加各级各类法治教育活动。（2分） | 1.建成依法治校先进校、示范校并按要求组织实施，得1分；聘任法治副校长（辅导员）并深度参与学校法治建设，得0.2分；按要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并取得成效，得0.8分。 | 1.开展法治教育  活动资料。 |  | 局 办 |
| 2.未发生学校败诉或师生犯罪案件。（2分） | 2.学校发生败诉或师生犯罪案件得0分。 | 2.学校诉讼或师生犯罪案件情况由学校作出说明。 |  |
| 3.加强学籍管理，坚持“人在籍有”，“人随籍走”，做好控辍保学工作，按要求做好台账资料，学籍网上的人数与实际在校人数一致。（3分） | 3.学籍管理全部符合要求得3分；毕业班实际人数与毕业班学籍网人数相差2%（含）以内扣0.2分，相差2%至3%（含）扣0.4分，相差3%至4%（含）扣0.7分，相差4%至5%（含）扣1分，相差5%至6%（含）扣1.5分，超过6%扣3分；控辍保学台账资料不符合要求扣0.2分。 | 3.查看学籍网，控辍台账、学校巩固率。 |  | 教育科 |
| 4.执行招生政策，公办义务教育学校按学区招生，起始年级按标准班额招生，全校标准班额率逐年提高。（3分） | 4.起始年级每有一个班级超标准班额扣1分，以此类推，扣完3分为止；全校标准班额率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.5分，以此类推，扣完3分为止。 |  |
| 3.课程建设与  教学管理 （10分） | 1.按规定开设体育、艺术、健康、心理健康教育课程。每学年举办1次学生运动会，每学年举办1次校园艺术节等活动。实施体育艺术“2+1”工程有成效。（5分） | 1.全部符合要求，并能提供相关支撑材料得5分；根据学校课表，每少开设一门上述课程扣0.5分；每学年学生运动会或校园艺术节少开展一次扣0.5分，支撑材料中：体卫艺工作计划与总结、活动方案、竞赛规程、活动总结，每缺少一项扣0.2分；每学年参加校级及以上体育、艺术竞赛学生总人次数低于本校在校学生总人数50%以下，扣0.2分。 | 1.课程表、活动方案、运动会竞赛规程及体卫艺工作总结。 |  | 教育科 |
| 2.贯彻落实教育部《中小学综合实践活动课程指导纲要》、《关于加强中小学劳动教育的意见》，认真组织小学劳动与技术、初中劳动与技术、高中通用技术课程实施，认真组织研究性学习、创新实验、劳动技术作品大赛、通用技术作品大赛等工作。（5分） | 2.按要求开齐小学劳动与技术、初中劳动与技术、高中通用技术课程得3分；当学年度按照要求参加市、区级的劳动技术、研究性学习比赛（小学：研究性学习、劳科技制作比赛；初中：研究性学习、劳动技术作品比赛；高中：研究性学习、通用技术作品比赛），每参加一项得0.5分，满分1分，每项获得成绩得0.5分，满分1分；有一项没有参加扣1分，扣完2分为止。 | 2.小学劳动与技术、初中劳动与技术、高中通用技术课程实施方案、组织情况、宣传报道；学生研究性学习、创新实验作品大赛、劳动技术作品大赛、通用技术作品大赛报送及获奖情况。 |  |
| 4.德育工作与  学生发展  （10分） | 1.加强德育队伍及阵地建设。制定班主任队伍建设规划，日常管理和研究水平逐步提升；德育工作开展有成效。（2分） | 1.全部符合要求得2分。在三年发展规划中没有清晰的德育发展目标扣1分；家委会、关工委等德育组织机构不健全,缺少一个扣1分；团队工作考核分值低于区平均且后2位扣0.5分；班主任培训、考核、激励等机制不健全，缺少一项扣1分，班主任手册填写不规范，扣0.5分；主题班会课、寒暑假活动、“八礼四仪”养成教育、心理健康教育等上级部门规定的各项德育活动，少开展一次扣0.5分；班主任基本功竞赛、德育论文评比、读书活动评比等上级部门组织的竞赛等不参加一次扣0.5分，以此类推，扣完为止。 | 1.台账资料及师生获奖情况。 |  | 教育科 |
| 2.学生学业水平质量有提升。小学和初中毕业生学业调研合格率、优秀率、高中学校本科达线率超过区平均或较上一年度有提升。（4分） | 2.**小学**毕业生学业调研三科总分合格率（满分1.5分）：达到95%得1.2分，每上升一个百分点加0.1分，最高得1.5分；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.1分，扣完为止；如较上年有明显进步，可得0.5分。优秀率（满分1.5分）：达到35%得1分，每上升一个百分点加0.1分，最高得1.5分；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.1分，扣完为止；如较上年有明显进步，可得0.5分。低分率（满分1分）：在1%以下，得1分；低分率每上升1个百分点扣0.2分，扣完为止。  **初中**毕业生学业调研七科总分合格率（满分1.5分）：达到85%得1分，每上升一个百分点加0.1分，最高得1.5分；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.1分，扣完为止；如较上年有明显进步，可得0.5分。优秀率（满分1.5分）：达到20%得1分，每上升一个百分点加0.1分，最高得1.5分；每下降一个百分点扣0.1分，扣完为止；如较上年有明显进步，可得0.5分。低分率（满分1分）：在1%以下，得1分；低分率每上升1个百分点扣0.2分，扣完为止。  **高中**学校学生基本素质培养较上一年度下降幅度最大扣2分，较上一年度有下降幅度非最大扣1分。但学生基本素质培养合格率达98%及以上的，不扣分。 | 2.相关数据资料。（不需学校提供）。 |  | 教育科 |
| 3.积极组织实施《国家学生体质健康标准》测试，测试合格率达到95％以上，优秀率达到10％（高中8%）以上，有学生健康成长年度报告，每年组织开展学生健康体检，学生近视率得到有效控制（不持续下滑）。（2分） | 3.按时完成学生体质健康测试相关工作，合格率与优秀率均达标得2分；未及时完成测试内容上报数据被区级及以上行政部门通报批评，扣0.5分；测试合格率低于95%，每降低1个百分点（小数点后一位，四舍五入）扣0.2分，优秀率低于10%（高中8%）（小数点后一位，四舍五入），每降低一个百分点扣0.1分；未提供学生健康成长年度报告，扣0.2分；每学年，配合有关部门开展学生健康体检，学生近视率较前一年，每上升1个百分点，扣0.1分，扣完为止。 | 3.学生体质健康年度报表，学生体质健康和近视率统计数据。 |  | 文体旅 |
| 4.学校体育、艺术社团或俱乐部建设有成效，（1200人以下的学校除了田径队，还要有1个主项运动队，1个副项运动队，1200人以上的学校除了田径队，还要有2个主项运动队，1—2个副项运动队）。学生参加区级以上（含）体育或艺术竞赛成绩进步显著。（2分） | 4.学校体育、艺术社团活动有计划、有总结，有围绕体育或艺术特色创建的计划方案，按照规定确定主、副项运动队，坚持常年训练，有完整的训练计划、总结，或能在区级体育竞赛和艺术活动中集体项目获得前三名得2分，缺少一个主项扣0.5分，缺少一个副项扣0.2分，（主、副项以学校参加改项目区级以上比赛秩序册报名名单为准，2020年因比赛暂停，故以20-21学年第二学期各项目训练计划、总结为依据），缺少体育或艺术特色发展计划扣0.2分，社团活动或俱乐部建设的计划、教案、总结每缺少一项扣0.1分。 | 4.区级以上（含）学生体育、艺术活动参赛情况及成绩统计。 |  | 文体旅 |
| 5.队伍  建设  （16分） | 1.师德师风。重视师德教育，建立学校、教师、家长、学生、社会“五位一体”的师德师风监督网络，每学期开展师德考核，完成上级布置的师德师风建设的相关工作。  （2分） | 1.学校无加强师德师风建设的规章制度，扣0.25分；未开展师德考核，扣0.25分；有违反师德师风现象，扣0.5分；学校能完成上级布置的师德师风建设的相关工作，得1分，每不完成一项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1.学校师德建设相关制度及师德考核相关材料。 |  | 组人科 |
| 2.教师配备。小学、初中、高中生师比分别达17:1、12:1、11:1。（2分） | 2.生师比（含临聘教师）每超过0.2，扣0.1分，扣完为止。 | 2.查看、核对《江苏省教师管理系统》数据。 |  | 专技科 |
| 3.教师学历。小学教师本科及以上学历率达95%以上；初中教师本科及以上学历率达100%以上；高中教师研究生率达20%以上。每不足一个百分点扣0.2分。（2分） | 3.教师学历率每不足一个百分点扣0.2分，扣完为止。 | 3.查看、核对《江苏省教师管理系统》数据。 |  |
| 4.教师交流。按规定做好教师支教、挂职、流动工作，根据教育均衡以及岗位设置、编制管理等要求，有计划组织教职工进行流动。未完成规定指标扣1分。出现不服从支教、挂职、流动等工作安排现象的扣1分。（2分） | 4.按规定指标完成教师交流工作，得0.5分；积极组织教师报名参加援疆、援藏、援青工作的得0.5分，报名参加援陕工作的得0.3分，上限0.5分。有不服从支教、挂职、流动等现象，有一例扣1分。 | 4.查看教师交流登记表等资料。 |  |
| 5.教师培养。有名教师培养机制，每百名学生拥有区级以上骨干教师达到1人以上。（2分） | 5.学校无名教师培养机制，扣1分；每百名学生拥有区级以上骨干教师（区级及以上教育行政部门认定的，如五级梯队、名校长、名班主任、优秀教育工作者、优秀德育工作者、师德标兵等）达到1人以上，得1分，每相差0.1人，扣0.2分，扣完为止。 | 5.学校五级梯队等骨干教师名单及相关比例。 |  |
| 6.教师培训。教师全员培训完成率100%，每相差1个百分点扣1分。（2 分） | 6.教师全员培训完成率100%，每相差1个百分点扣1分，扣完为止。 | 6. 查看、核对《江苏省教师管理系统》数据，培训完成指近五年培训学时经认定达360学时，其中县级以上培训不少于180学时。工作未满五年的教师年均培训学时经认定达72学时，其中县级以上培训不少于36学时的，视作培训完成。 |  |
| 7.体艺教师。小学和初中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、美术、音乐专任教师数达到0.9人以上。  （2分） | 7.小学和初中每百名学生拥有体育、美术、音乐专任教师数（含临聘教师）达到0.9人以上，得2分，每相差0.1人，扣0.5分，扣完为止。 | 7.查看学校体艺教师花名册。 |  |
| 8. 及时、准确完成常州市智慧人事编制管理信息系统、江苏教师教育管理系统数据维护。严格执行有关编制文件。（2分） | 8.及时、准确完成常州市智慧人事编制管理系统信息维护，得1分，人员数量不正确扣0.5分，主要信息不完整扣0.5分；及时、准确完成江苏教师教育管理系统数据维护，得1分，人员数量不正确扣0.5分，主要信息不完整扣0.5分。（以上考核涉及的数据，均按四舍五入计算） | 8.查看系统数据以及相关管理材料。 |  |
| 6.教育  科研  （12分） | 1.有职责明确的教科研管理部门，有完善的教科研管理制度和年度工作计划，年度计划有布置、有落实、有评价、有奖惩。（2分） | 1.设立独立的教科研管理部门，有教科研管理制度，得0.5分；每学期有教科研工作计划和总结，得0.5分；教科研工作开展的过程性资料丰富，得0.5分；学校有科研管理奖励条例，在年度考核中有体现，得0.5分。 | 1.教科研管理制度；教科研工作计划与总结；学校科研管理奖励条例等。 |  | 教师发展  中心 |
| 2.建立教师专业发展档案，50周岁以下教师制定专业发展计划，以3年为一周期，每年的目标达成情况记入教师专业发展档案。（2分） | 2.所有50周岁以下教师制定三年专业发展计划得1分，缺一人即不得分；教师的专业发展规划上有学期完成情况即时记录，学期目标未达成的有具体情况说明或反思得1分，缺一人即不得分。 | 2.教师个人专业成长档案。 |  |
| 3.每学期制定校本研修计划，有切合实际的培训专题，定期组织高质量的研训活动，教师全员参与。学校有统领性课题和学科领域课题等教科研课题；选题恰当富有针对性；研究过程扎实资料齐全；成效显著，有助于提高教育教学质量；至少有两项被市级立项或有三项被区级立项。（2分） | 3.每学期一份单独的校本研修计划及教师全员参与记录，每学期组织教师开展专题校本培训不少于10次，培训有主题，体现学校教师发展需求，并有过程资料，得0.5分；学校课题结构合理：全校统领性课题、学科领域课题、其他课题，得0.5分，结构不全不得分；下列课题情况不重复得分（0.5分）：有一项省级课题、有两项市级课题或有三项区级课题、有一项市级课题和四项区级课题；校园网有课题研究专栏，所有课题的研究过程性资料（申报书、中期评审书、结题鉴定书、理论学习、课堂研究记录等）都随研究进度及时上传，得0.5分，有课题过程性资料上传滞后、内容欠缺，不得分。 | 3.4.课题立项或结题证书复印件等。 |  |
| 4.有引领学校发展的省、市级规划课题；全校参与各级各类课题研究人数达学校教师总数50%以上。课题管理规范，研究扎实、有效，在市教科院组织的课题网络年度检查中获良好等级以上。（2分） | 4.有市级课题，全校参与各级各类课题研究人数达学校教师总数50%以上，在市教科院组织的课题网络年度检查中获良好等级以上，得1分（与下一项不重复得分）；有省级课题，全校参与各级各类课题研究人数达学校教师总数50%以上，在市教科院组织的课题网络年度检查中获良好等级以上，得2分（与上一项不重复得分）。 |  |
| 5.加强校本科研。备课组每周一次、教研组每月一次教研活动。定期开展校内研讨课、观摩课、示范课、优秀课展示活动。  （2分） | 5.各学科教研组每学期有工作计划、总结，每月一次的教研记录，得0.5分；各备课组每周一次集体备课或教研活动记录。年级备课组只有一人的，备课组集体备课融合于大教研组，得0.5分；每位教师一学年开一次校内研讨课，得0.5分，缺一人即不得分；一学期至少承办区级及以上教学研讨活动一次，得0.5分。 | 5. 校本科研活动过程性材料及总结；市级、校级公开课统计表等。 |  |
| 6. 加强校际、跨区域教科研工作交流、教科研观摩学习活动和优秀教研组的创建，积极培育教科研成果，大力推进项目研究和基地校的建设。（2分） | 6.按照要求，参加区、市级及以上各类培训、观摩活动，不无故缺席，得1分；创市优秀教研组、优秀成果，得0.5分，创一项即得分；创省课程基地、市教科研基地，得0.5分，创一项即得分。 | 6. 教科研成果获奖证书复印件 |  |
| 7.财务  与  后勤管理  （10分） | 1.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财经纪律，内控制度健全，财务管理规范。依法接受有关部门的检查和审计，按规定整改。严格执行公务接待、因公出国（境）和出差等事项的审批制度，节约“三公经费”支出，教师培训经费不低于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的5%。（3分） | 1.严格执行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和财经纪律，内控制度不健全扣0.2分，财务管理不规范扣1分。未依法接受有关部门检查和审计并按规定整改扣0.5分。节约“三公经费”开支，未严格执行公务接待等事项的审批制度扣0.5分。未严格执行因公出国（境）和出差等事项的审批制度扣0.5分。教师培训经费低于学校年度公用经费预算总额5%扣0.3分。 | 1.相关制度，行政经费支出和“三公经费”与上一学年对比情况。 |  | 计财科 |
| 2.学校物资采购、设施设备维修等按相关程序进行操作、验收、审计。（3分） | 2.学校物资采购、设施设备维修等未严格按相关程序进行操作、验收、审计的有一项扣0.5分。 | 2.专项检查审计情况。 |  |
| 3.教育装备水平（具体考核指标根据不同时期的要求作相应调整）。（4分） | 3.①小学和初中教育装备水平未逐年提升，扣0.5分，未达省教育装备一类标准扣0.5分；小学和初中配备音乐、美术专用教室数量及专用教室面积（小学和初中每12个班级配备音乐、美术专用教室各1间以上，每间音乐专用教室不小于96平方米，每间美术专用教室面积不小于90平方米。2016年及之前规划并建成的学校，音乐和美术专用教室面积分别不低于73平方米和67平方米）未达标一项扣0.5分（共2分）；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量（小学和初中每百名学生拥有网络多媒体教室数分别达到2.3和2.4间以上）未达标扣1分（共1分）。②高中教育装备水平未逐年提升扣2分，未达省教育装备一类标准扣2分。 | 3.查看采购、维修等台账资料  4.实地查看 |  |
| 8.安全  管理  （10分） | 1.校园安全制度健全，风险防控体系完善，安全工作责任落实，严格落实校园和校车安全专项整治部署要求，积极开展师生安全教育，安全工作成效显著。（2分） | 1.按照上级工作要求开展各项安全工作(参考OA平台上的工作布置)，少做一项扣0.5分，扣完为止；各类工作平台使用率通报，低于平均排名后五位的扣0.1分，最后一名加扣0.1分；因学校原因发生安全事故且受到内部通报批评的，一次扣区级0.2分，市级0.5分，省以上1分，扣完为止。造成重大影响的，该项为0分。 | 相关制度、实地查看及工作总结，相关数据根据平时工作记录和平台操作完成率确定。 |  | 安全科 |
| 2.完成学校医务室标准化硬件建设，规范执行学校卫生工作制度，积极创建“健康促进学校”，获省“健康促进学校”铜牌及以上称号。积极开展健康教育（青春期教育和肺结核、流感、艾滋病等传染病教育）。常见病、传染病防控措施得力。  （3分） | 2.学校有专门的医务室或保健室，有完善的卫生工作制度，台账完整，无重大传染病事故，已获得省级“健康促进学校”铜牌及以上，每月至少开展一次健康教育活动且资料齐全的不扣分；学校无专门的医务室或保健室扣0.3分；未获得省“健康促进学校”铜牌及以上扣0.2分；因传染病防控工作不到位造成影响的，每一个班级因故停课扣0.2分；卫生工作制度缺失、未上墙扣0.1；相关台账，每一项缺失或不完整扣0.1分；每少开展一次健康教育活动扣0.1分，扣完为止。发生重大传染病事故，该项为0分。 |  | 文体旅 |
| 3.疫情防控信息及时上报。（3分） | 3.疫情防控检查每有一项不符合规定扣0.1分，每个平台漏报一次扣0.1分，扣完为止。出现疫情防控责任事故，该项为0分。 |  | 文体旅 |
| 4.学校食堂食品卫生安全管理（包括食堂、小店、饮用水等）制度健全，责任落实，完成“明厨亮灶”工程建设。阳光食堂平台操作完成率不低于90%。  （2分） | 4.食品卫生安全管理制度健全并明示上墙，缺一项扣0.2分；每学年，各项信息录入完成率低于90%扣0.2分，各项信息完成率每降低2个百分点扣0.1分；累计每满5条预警未处理，扣0.1分，扣完为止。发生重大食品卫生事故，该项为0分。 |  | 文体旅 |
| 9.宣传  工作  （6分） | 按照《经开区社会事业信息宣传工作考评办法（试行）》进行考核，按照相应组别和名次进行计分。 | 《经开区社会事业信息宣传工作考评办法（试行）》 |  |  | 局 办 |
| 10.学校发展  （10分） | 1.制定三年主动发展规划，积极推进学校主动发展战略。稳步实施学校主动发展规划，目标达成度良好。认真做好主动发展优秀项目的参评工作。（4分） | 1.制定三年主动发展规划，正在实施中，得3.5分；已获评常州市主动发展示范校，或能积极参评当年度市主动发展优秀项目评审并取得成绩的，得0.5分；没有取得成绩得0.2分；没有制定三年发展规划，得0分。 | 1.《学校主动发展规划》实施情况；在市级以上会议作经验介绍的相关资料；在市级学校主动发展优秀项目评比报送及获奖情况。 |  | 教育科 |
| 2.积极推进学校品质提升工程。主动参与省级基础教育课程基地；市、区前瞻性教学改革实验项目；市、区品格提升项目建设申报及实施工作，认真做好省市级内涵建设项目材料报送工作。（4分） | 2.三年内有正在实施中的省、市内涵发展项目，并能按要求报送项目研究材料得4分，没有按要求报送项目研究材料得3分；三年内有正在实施中的区内涵发展项目得3分；没有省、市、区内涵发展项目的学校，本学年度积极申报省市区内涵发展项目得2.5分；没有省、市、区内涵发展项目的学校，本学年度没有申报省市区内涵发展项目得0分。 | 2.提供学校品质提升建设项目参与或获奖的支撑性材料；在市级以上报刊杂志宣传新优质学校、高品质示范高中建设经验与成果的相关材料；在国家和省教学成果评比中获奖材料。 |  |
| 3、小学、初中积极创建常州市义务教育“新优质学校”，高中校认真做好星级高中复审和争创高品质示范高中工作。（2分） | 3. 获评常州市义务教育“新优质学校”，并做好高品质发展项目的研究得2分；获评星级高中，并做好复评准备的得2分。本学年度申报常州市义务教育“新优质学校”，并列入创建计划的得1.5分。本学年度申报常州市义务教育“新优质学校”，未列入创建计划的得1分。 | 3.提供省市级基础教育课程基地、前瞻性教学改革实验项目、品格提升项目建设情况材料；在市级以上会议作经验介绍的相关材料；在市级以上报刊杂志宣传经验与成果的相关材料，省市级内涵建设项目材料报送情况。 |  |
| 总 分 | | 共 计： | | | |
| 加（减）分项 | | 考核内容 | | | 分值 |
|  | |  | | |  |
|  | |  | | |  |
|  | |  | | |  |

附件1-2

常州经开区中小学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考核加减分项目

| 考核项目 | 考核内容及分值 |
| --- | --- |
| 加分项 | 1.学校受到省委、省政府（含两办）书面表彰奖励（有正式文号）的，每有一项加3分。 |
| 2.学校受到省教育厅或市委、市政府（含两办）书面表彰奖励（有正式文号）的，每有一项加2分。 |
| 3.学校受到市教育局书面表彰奖励（有正式文号）的，每有一项加1分。 |
| 减分项 | 1.学校受到市委、市政府（含两办）书面通报批评（有正式文号）的，每有一项扣5分，并取消学校当年度评优资格。 |
| 2.学校受到市教育局书面通报批评（有正式文号）的，每有一项扣3分，并取消学校当年度评优资格。 |
| 3.党政领导班子成员学年内违纪，被批评教育1起扣1分；受党政纪处分1起扣3分；被审查后移送司法机关判处刑罚1起扣5分。发生后两类情况的，取消学校当年度评优资格。 |
| 4.重大负面舆情应对不力，未及时妥善处理，对学校造成一定负面影响的，每次扣1分；对学校造成恶劣影响的，每次扣3分；对常州教育造成恶劣影响的，每次扣5分。发生后两类情况的，取消学校当年度评优资格。 |
| 5.对信访问题处理不当，每引发1次大规模群体性事件（100人以上）或个人极端事件的，扣3分，并取消学校当年度评优资格。 |

**相关事项说明：**

1、经开区小学和经开区初中本学年没有毕业班，故“学籍管理”另抽取一个年级进行学籍审核。

2、《常州经开区中小学办学质量综合考评办法（试行）》 “等次评定”中，得分排位前25%的学校，确定为优秀等次；排位前26%至70%的学校，确定为良好等次；排位70%以后且得分在60分以上的学校，确定为合格等次；低于60分的，确定为不合格等次。按小学、初中、高中不同学段，分类统计。

3、九年一贯制学校、完全中学测算数据（如师生比、学业质量等相关考核项），分学段计算后再折算平均得分。

4、学生学业水平质量按小学、初中、高中不同学段，分类统计。合格率——学业调研成绩合格人数与实考学生数之比。合格一般是指百分制的60分（含）以上，此数据依考试的难度调整；优秀率——学业调研成绩优秀人数与实考学生数之比。（小学的三科总分优秀率按总分由高到低的35％核定，初中的七科总分优秀率按总分由高到低的20％核定）；低分率——学业调研成绩低分人数与实考学生数之比。低分一般是指百分制的40分（含）以下，此数据依考试的难度调整。

5、若因学校原因，学校出现重大安全责任事故（含重大传染病事故），则不能被评为“优秀等次”。